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关于玉溪市红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用经费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

红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属相关股室：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红塔区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玉红财监〔2020〕13号）和《红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玉红财监〔2024〕13号）的要求，华昆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红塔区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7月至9月对红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用经费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是党中央、国务院重要决策部署，是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

解决历史遗留的重要内容。积极推进这项工作，对于提高国有企业市场竞争力，更好保障退休人员法定权益和服务需求，整合服务资源，提高服务水平，确保退休人员共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成果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玉溪市红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玉溪市红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作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努力实现退休人员老有所管、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乐，促进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下达资金 497.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41.52 万元，资金到位率 68.62%，使用资金 341.52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玉溪市红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用经费绩效评价得分 83.84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认为，本项目年度目标基本实现，2023 年度红塔区人社局退管中心将尚未实行社会化管理的企业已退休人员分批接收并移交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移交率 100%；接收企业退休人员人事档案，接收率 100%；街道和社区按照要求做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组织企业退休人员参与职工医疗互助，社区文体活动，公益活动等，努力让企业退休人员享有便捷的社会化管理服务，不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的幸福感、安全感、获得感。但绩效评价同时发现，项目实施中还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尽合理，绩效指标体系不够清晰，春节、敬老节慰问金发放不

及时，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不高等问题。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制度先行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各级政府高度重视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云南省政府出台《云南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玉溪市政府出台《玉溪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办法》，红塔区政府出台《红塔区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管理服务实施方案》，按照“分级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分工明确，协同配合，确保该项工作的顺利推进。

（二）各级单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晰

各街道社区认真核查企业退休人员领取社保待遇资格，落实相关待遇标准，上报相关信息，区人社局退管中心按要求申报项目资金，及时发放慰问金及管理服务经费补助，传递党和政府对退休人员的关怀。各级单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晰，体现了政府社会治理能力和社区管理服务水平的提升，实现了公共服务职能归位，提高了政府职能服务水平。

（三）活动内容丰富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是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安定、提高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民生工程，各街道社区高度重视，积极响应，根据退休人员的不同需求，组织的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受到部分退休人员称赞，营造了敬

老爱老，关心老人的社会氛围，也推动了老有所管，老有所乐的和谐社会氛围。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尽合理

项目预算申报时，玉溪市红塔区人社局设置了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但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未结合相关政策文件、项目可研和实施方案，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不相匹配，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大，预计产生的效益和效果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设置的指标体系过于简单，对项目实施的关键内容及实施后产生的社会效益未设置相应的指标，绩效指标缺乏核心内容。

（二）慰问资金发放不及时

通过查看慰问资金发放明细账，发现春节、敬老节慰问金下发不及时，存在补发的情况。一是资金到位不及时；二是银行账务系统有误，导致慰问资金不能及时发放；三是部分退休人员账户信息有误，导致慰问资金发放失败，从原渠道退回。

（三）项目满意度偏低

部分企业退休人员思想认识不到位，误认为进入社区管理会影响自己的退休待遇，对社会化管理服务积极性不高，认为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偏低，不愿领取慰问金，不配合填报相关信息。根据调查问卷结果分析，企业退休人员主要对实施单位的走访、慰问活动和政策宣传工作满意度不高，导致项目整体满意度偏

低。

五、建议

（一）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建议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申报材料时，结合项目实施内容以及相关政策文件、可研报告、实施方案等，全面掌握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要实现的社会效益，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在绩效目标的基础上细化和量化，设置科学合理、具体、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项目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值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确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值。同时，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及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完备性，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制定详细的实施进度安排及执行计划，对资金安排进行合理分解及安排，明确具体的实施内容，工作目标和保障措施。

（二）积极争取财政资金，确保及时发放慰问金

2023年本项目共下达资金497.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41.52万元，资金到位率68.62%。项目实施单位需从项目组织管理层面高度重视，充分发挥责任主体作用，提前做好资金使用计划，积极争取资金，确保及时发放慰问金及其他社会化管理服务资金。

（三）加大宣传力度，提高退休人员满意度

加强宣传政策重点内容，让企业退休人员充分了解社会化管理的必要性、优越性，消除退休人员的顾虑疑虑，营造良好氛围。

多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提高慰问活动质量，让企业退休人员感受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和关怀，传递政府温暖，让他们全面了解建立社会化管理服务体系有利于保障退休人员法定权益和社会服务需求，有利于促进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对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较高的事项，如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等继续保持，努力全面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六、整改

部门要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对照此次评价结果，认真分析整改，充分运用好评价结果，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清单，举一反三梳理出项目施点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落实措施，并将整改情况按时报区财政局备案。

- 附件：1.资金使用情况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问题汇总表
4.整改反馈表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
2024年12月5日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

2024年12月5日

附件 1:

玉溪市红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用经费资金情况统计表

项目名称：玉溪市红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专用经费

县(市、区)	年度	下达资金(万元)					到位资金(万元)				支出资金(万元)				结转资金(万元)	结余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资金	省级补助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资金文件	合计	中央补助资金	省级补助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合计	中央补助资金	省级补助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合计		
红塔区	2021	153.72	0	0	玉财资(2021)88号	153.72	153.72	0	0	153.72	153.72	0.00	0.00	153.72	0	0
	2022	171.99	0	0	玉财资(2021)89号	171.99	171.99	0	0	171.99	171.99	0.00	0.00	171.99	0	0
	2023	171.99	0	0	玉财资(2023)1号	171.99	15.81	0	0	15.81	15.81	0.00	0.00	15.81	0	0

附件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备注
决策 (15分)	项目申报(9分)	项目申报规范性	3	项目申报是否符合国家政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报依据情况。	<p>考评要点:</p> <p>①项目申报是否符合国家政策要求;</p> <p>②项目申报是否经集体决策,符合相关管理制度。</p>	<p>①项目申报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得 1.5 分;</p> <p>②项目申报经集体决策,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得 1.5 分。</p>	项目申报表、可研报告、实施方案	3	<p>1. 项目申报符合国家关于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相关政策要求,得 1.5 分;</p> <p>2. 项目申报经红塔区人社局集体决策,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得 1,5 分。</p>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①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得 1 分;</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p> <p>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p>	项目申报表、可研报告、实施方案	2	<p>①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得 1 分;</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不大,不得分;</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不得分;</p> <p>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不匹配,不得分。</p>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三级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项目申报表、 可研报告、 实施方案	1	①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分解的绩效指标过于简单,对项目实施的关键内容及实施后产生的社会效益未设置相应的指标,绩效指标缺乏核心内容,扣1分 ③指标值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资金下达文件、财政拨款凭据、银行对账单等。	3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5分。		3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5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得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率=项目资金使用率×2分	内部管理相关制度	1.37	得分=341.5÷497.7×2=1.37分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资金是否有沉淀,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率。	评价要点: 项目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金额)×100%。	项目资金使用率得分=项目资金使用率×3分	业务管理资料,项目归档资料,工作总结、实地查看等。	3	得分=341.52÷341.52×3=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符合“清源行动”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会计财务管理制度; 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③是否符合“清源行动”要求,预算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等情况。	①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会计财务管理制度,得2分; ②预算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预算资金使用符合“清源行动”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等情况,得1分。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	①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会计财务管理制度,得2分; ②部分预算资金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得1分 ③预算资金使用符合“清源行动”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等情况,得1分

组织实 施（15 分）	管理制 度的健 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 财务和业务管理 制度是否健全,用 以反映和考核财 务和业务管理制 度对项目顺利实 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单位组织机 构是否健全； ②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是 否明确，是否明确了归 口管理部门； ③项目是否已制定或具 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 度； ④内控制度是否合法、 合规、完整。	①项目实施单位建立 健全的组织机构，得 0.5分； ②项目实施主体责任 明确，明确了归口管 理部门，得0.5分。 ③针对项目已制定或 具有相应的内控制 度，如项目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人事 管理制度等，得0.5 分； ④内控制度合法、合 规、完整，得0.5分。	项目资金支 出资料、实地 查看	2	1.项目实施单位建立健全的组 织机构，得0分； 2.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明确，明确 了归口管理部门为红塔区人社局 退管中心，得0.5分。 3.项目已制定相应的内控制度， 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人事管理制度等，得0.5分； 4.内控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得0.5分。
	企业退 休人员 移交率	3	反映接收企业退 休人员移交乡街 道社区管理的人 数	考评要点：企业退休人 员移交率=接收人数/应 移交乡街道社区管理的人 数。	得分=企业退休人员 移交率×3分	预算资金管 理资料、核算 资料、支出资 料、实地查看 等	2.94	截止2023年12月，红塔区人社 局退管中心接收企业退休人数共 23,761人，其中：其中：区级企 业退休人员13682人、市级企业 退休人员1410人、市以上国有企 业退休人员8669人。移交乡街道 社区管理人数22693人，退管中 心直管区外人员607人。退休人 员移交率98.06%。

		企业退休人员档案接收率	3	反映企业退休人员档案接收情况	考评要点：企业退休人员档案接收率=移交档案接收数量/国有企业移交总数	得分=企业退休人员档案接收率×3分	实施方案,可研报告,工作总结,档案资料,实地查看	3	累计接收市以上 104 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档案计 9815 份,区级各类企业退休人员档案 11511 份,共计管理企业退休人员档案 21326 份。企业退休人员档案接收率 100%。
		项目管理规范性	4	项目实际操作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制度或措施的规定执行,相关手续资料是否齐备等,用以综合考评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实施过程是否按照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定执行; ②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上级管理部门提出的工作要求能否达到,或者整改后能否达到; ③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保存妥当,目录清晰完整。	①实施过程按照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定执行,得 2 分; ②工作质量达到上级领导部门的要求,得 1 分; ③归档资料完整齐全,保存妥当,目录清晰完整,得 1 分。	实施方案,可研报告,工作总结,档案资料,实地查看	3	1. 实施过程按照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定执行,得 2 分; 2. 工作质量达到上级领导部门的要求,得 1 分; 3. 归档资料不完整,目录不清晰完整,扣 1 分。
		绩效管理规范性	3	反映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监控等开展情况,评价结果运用的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②绩效管理过程中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	①按要求开展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自评、绩效监控等工作,全部完成得 1 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 1 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办法要求,得 0.5 分。	工作总结,慰问活动资料,档案资料,实地查看	2.5	①按要求开展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自评、绩效监控等工作,全部完成得 1 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 1 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办法要求,得 0.5 分。

						④根据绩效管理结果及时的进行结果运用得 0.5 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14分)	企业退休人员走访慰问情况	4	反映是否在春节、敬老节、建军节等节日对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慰问活动	考评要点:是否在春节、敬老节、建军节组织慰问活动	在春节、敬老节、建军节组织慰问活动,得4分,若未组织慰问活动或未按计划要求组织酌情扣分。	预算资金拨付资料,调查问卷等	4	在春节、敬老节、建军节按计划组织慰问活动,得4分
		补助发放率	4	反映是否在春节、敬老节、建军节等节日对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慰问活动并发放补助资金	评价要点: 是否对符合条件的退休人员,准确的发放补助资金 补助发放率=已发放补助的救助人数/应纳入救助人数*100%	得分=补助发放率×4分	资金下达文件、财政拨款凭据、银行对账单等。	4	经现场核查资料,2023年春节慰问金应发人数22585人,实发人数22585人,应发金额112.93万元,实发金额112.93万元,补助人数及补助金额准确率均为100%;2023年敬老节慰问金应发人数23353人,实发人数23353人,应发金额116.77万元,实发金额116.77万元,补助人数及补助金额准确率均为100%,该指标得满分

		工作开展情况	6	反映区人社局和各乡街道对社会化管理服务实施内容的履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及时统计退休人员相关数据并上报； ②是否对退休人员生存和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状况进行跟踪了解； ③是否按要求开展扶危帮困活动； ④是否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参加本辖区的党员活动。	①及时统计退休人员相关数据并上报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对退休人员生存和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状况进行跟踪了解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③是否按要求开展扶危帮困活动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④是否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参加本辖区的党员活动得1.5分，否则不得分。	预算资金拨付资料	6	①及时统计退休人员相关数据并上报得1.5分； ②是否对退休人员生存和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状况进行跟踪了解得1.5分； ③是否按要求开展扶危帮困活动得1.5分； ④是否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参加本辖区的党员活动得1.5分。
产出质量（6分）	发放补助兑现准确率	3	反映发放预算资金的准确率。	考评要点：补助人数准确率=实际发放补助人数/应发放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人数准确率*3分；	预算资金拨付资料，档案移交资料，实地查看等	3	经现场核查资料，2023年春节慰问金应发人数22585人，实发人数22585人，应发金额112.93万元，实发金额112.93万元，补助人数及补助金额准确率均为100%；2023年敬老节慰问金应发人数23353人，实发人数23353人，应发金额116.77万元，实发金额116.77万元，补助人数及补助金额准确率均为100%，该指标得满分	

		补助标准	3	反映发放补助资金标准的准确率。	<p>考评要点：①春节、敬老节、建军节慰问费按 50 元发放。</p> <p>②区级企业退休人员因病导致生活不能自理人员按每月 250 元的护理费补助、遗属补助 70 元/月发放。</p>	<p>①春节、敬老节、建军节慰问费按 50 元发放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p> <p>②区级企业退休人员因病导致生活不能自理人员按每月 250 元的护理费补助、遗属补助 70 元/月发放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p>	资金发放花名册	3	<p>①春节、敬老节、建军节慰问费按 50 元发放得 1.5 分。</p> <p>②区级企业退休人员因病导致生活不能自理人员按每月 250 元的护理费补助、遗属补助 70 元/月发放得 1.5 分。</p>
产出时效（10分）		跟踪掌握退休人员生存	5	反映人社局及时掌握退休人员生存情况	<p>考评要点：人社局及掌握退休人员生存情况，确保跟踪养老保险待遇的领取情况</p>	<p>人社局在当月掌握退休人员生存情况，不存在养老保险多发的情况得满分，出现 2 例扣 1 分，出现 10 例以上不得分。</p>	活动资料，实地调研等	5	实地查看资料，社区每月掌握退休人员新增和死亡情况并上报至区退管中心
		慰问金发放及时性	5	反映慰问金发放的时效性	<p>考评要点：春节、敬老节、建军节、九九重阳节慰问金是否是在相关节日及时足额发放</p>	<p>春节、敬老节、建军节、九九重阳节慰问金在相关节日 1 个月内发及时足额发放，得 5 分，若发放时间超过 1 个月，则超过的节日扣 1 分。</p>	慰问金发放台账	3	由于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春节和敬老节超过一个月发放，扣 2 分

效益 (30)	经济效益 (6分)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比例	6	反映国有企业移交退休员工后不再承担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情况	<p>考评要点：国有企业不 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比 例=不承担社会化管理 服务费用人数/移交人 数</p>	<p>①比例=100%，得 6 分； ②90%≤比例<100%， 得 5 分； ③80%≤比例<90%， 得 4 分； ④比例<80%，得 3 分。</p>	预算资金拨 付资料，档案 移交资料，实 地查看等	6	经现场调研了解，企业退休人员移交街道社区后，国有企业不再承担其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得 6 分。
	社会效益 (14分)	企业退休人员参加本辖区的文体活动和公益活动	8	反映企业退休人员老有所管、老有所乐，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	<p>考评要点：通过组织企 业退休员工参与辖区内 文体活动和公益活动， 让他们感受组织的温 暖，营造了敬老助老、 帮扶助困的良好社会氛 围，提高国企退休人员 幸福指数。</p>	<p>①组织一次活动，得 1 分，上限 5 分； ②设置问卷调查企业 退休人员对文体活动 和公益活动的满意 度，根据满意度评分， 满意度总 3 分。</p>	社区街道项 目资料台账	6.87	<p>1. 经实地查阅资料，各街道社区组织活动超过 5 次，得 5 分； 2.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共有 322 人参与问卷调查，其中 75 人对活动非常满意，126 人比较满意，企业退休人员对组织活动的满意度为 62.42%，得 1.87 分。</p>
		企业退休人员参与职工医疗互助工作	3	反映企业退休人员老有所养、老有所医，促进国有企业健康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	<p>考评要点：参保率=企业 退休人员成功参保人数 /企业退休人员申请参 保人数</p>	<p>①90%≤参保率≤ 100%，得 8 分； ②80%≤参保率< 90%，得 7 分； ③60%≤参保率< 80%，得 5 分； ④参保率<60%，得 0 分。</p>	医疗互助参 保资料档案 资料，实地调 研等	3	经现场查阅资料，2023 年红塔区人社局退管中心直管 579 人中有 244 人愿意参与职工医疗互助，经红塔区总工会最终审核成功参保退休人员 244 人。其他街道社区均积极组织企业退休人员参与职工医疗互助，确保符合参保条件的退休人员成功参保，得 3 分。

		有效提升生活质量	3	反映企业退休人员提升生活质量提升情况	考评要点：评价要点：主要通过在对补助对象的问卷调查中设置相应问题，对补助对象进行访谈调查，结合统计数据等资料反映项目对是否“有效提升退休人员生活质量”。得分率=问卷第10题选A/B的问卷数/总问卷数	得分=问卷第10题得分率×3分	调查问卷	1.87	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322份，有效问卷322份，问卷第10题选A/B的问卷数为201份，得分率为62.42%，得1.87分
	满意度（10分）	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10	反映对退休人员管理中心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满意度；对原企业退休人员实现社会化管理后的走访、慰问、探望等服务工作满意度	评价要点：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企业退休人员对退休人员管理中心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满意度；对原企业退休人员实现社会化管理后的走访、慰问、探望等服务工作满意度。	得分=问卷满意度×10分	调查问卷	4.29	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322份，有效问卷322份，满意问卷138份，总体满意度为42.85%，得4.29分。
合计			100					83.84	

附件 3: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玉溪市红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	玉溪市红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项目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设置不尽合理	绩效目标设置未结合相关政策文件、项目可研和实施方案，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不相匹配，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不大，预计产生的效益和效果不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过于简单	分解的绩效指标过于简单，对项目实施的关键内容及实施后产生的社会效益未设置相应的指标，绩效指标缺乏核心内容。	-	
4		制度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情况	自评报告未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说明，也未给指标赋值打分	-	
5		产出时效	慰问资金有延迟发放的情况	因资金到位不及时原因，春节和敬老节慰问金存在部分人员延迟发放的情况。	-	
6		社会效益	企业退休人员对本辖区组织的活动满意度低	共有 322 人参与问卷调查，其中 75 人对活动非常满意，126 人比较满意，企业退休人员对组织活动的满意度为 62.42%。	-	
7		满意度	项目满意度低	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 322 份，有效问卷 322 份，满意问卷 138 份，总体满意度为 42.85%。	-	

附件 4:

红塔区财政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反馈表

被评价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情况	(整改报告单独附在表后。)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管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资金管理股室审核意见			
资金管理股室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意见:		
(科室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本表报财政局对口资金管理股室, 经股室审核后, 报送监督评价股备案。